

震撼生命的脉搏 牵引灵魂的方向

名家名作

中国当代

精美短篇

小说



湖南人民出版社

中国当代

精美短篇

小说

一本当代名家的小说宝典
一部才情兼备的鉴赏辞典

湖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当代精美短篇小说 / 贤才文化主编. —长沙: 湖南人民出版社, 2010.10

ISBN 978-7-5438-6836-6

I. ①中… II. ①贤… III. ①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85255 号

中国当代精美短篇小说

出品人: 李建国

责任编辑: 张志红

*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网址: <http://www.hnppp.com>

(长沙市营盘东路 3 号 邮编: 410005)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凌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

2010 年 1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 660 × 960 1/16 印张: 25

字数: 42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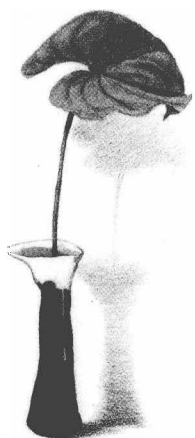
ISBN 978-7-5438-6836-6

定价: 29.80 元

营销电话: 0731-82226732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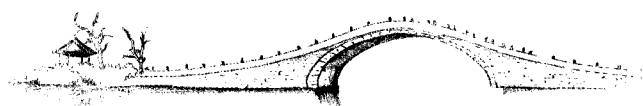


录 Content



红豆	1
百合花	21
受戒	30
少女小渔	48
本次列车终点	65
琥珀色的篝火	89
汉家女	104
鲜血梅花	114
年关六赋	129
一潭清水	147
那山那人那狗	161
蛾眉	176
白翎鹭之歌	189
这是一片神奇的土地	206
我的遥远的清平湾	234
山上的小屋	250
哦,香雪	255
塔铺	267
系在皮绳扣上的魂	293
月食	314
组织部新来的青年人	346
乡场上	380
白色鸟	390

红 豆



● 宗 璞

天气阴沉沉的，雪花成团地飞舞着。本来是荒凉的冬天的世界，铺满了洁白柔软的雪，仿佛显得丰富了，温暖了。江玫手里提着一只小箱子，在 X 大学的校园中一条弯曲的小道上走着。路旁的假山，还在老地方。紫藤萝架也还是若隐若现地躲在假山背后。还有那被同学戏称为阿木林的枫树林子，这时每株树上都积满了白雪，真是“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了。雪花迎面扑来，江玫觉得又清爽又轻快。她想起六年以前，自己走着这条路，离开学校，走上革命的工作岗位时的情景，她那薄薄的嘴唇边，浮出一个微笑，脚下不觉愈走愈快，那以前住过四年的西楼，也愈走愈近了。

江玫走进了西楼的大门，放下了手中的箱子，把头上紫红色的围巾解下来，抖着上面的雪花。楼里一点声音也没有，静悄悄的。江玫知道这楼已作了单身女教职员宿舍，比从前是学生宿舍时，自然不同。只见那间门房，从前是工友老赵住的地方，门前挂着一个牌子，写着“传达室”三个字。

“有人么？”江玫环顾着这熟悉的建筑，还是那宽大的楼梯，还是那阴暗的甬道，吊着一盏大灯。只是墙边布告牌上贴着“今晚团员大会”的布告，又是工会基层选举的通知，用红纸写着，显得喜气洋洋的。

“谁呀？”一个苍老的声音从传达室里发出来。传达室门开了，一个穿着干部服的整洁的老头儿，站在门口。

“老赵！”江玫叫了一声，又高兴又惊奇，跑过去一把抱住了他。“你还在这儿！”

“是江玫！”老赵几乎不相信自己昏花的老眼，揉了揉眼睛，仔细看着江玫。“是江玫！打前几个总务处就通知我，说党委会新来了个干部，叫给预备一间房，还说这干部还是咱们学校的学生呢，我可咋也没想到是你！你离开学校六年啦，可一点没变样，真怪，现时的年轻人，怎么咋也长不老哇！走！领你上你屋里去，可真凑巧，那就是你当学生时住的那间房！”

老赵絮絮叨叨领着江玫上楼。江玫抚着楼梯栏杆，好像又接触到了六年以前的大学生生活。

这间房间还是老样子，只是少了一张床，有了些别的家具。窗外可以看到阿木林，还有阿木林后面的小湖，在那里，夏天时，是要长满荷花的。江玫四面看着，眼光落到墙上嵌着的一个耶稣受苦像上。那十字架的颜色，显然深了许多。

好像是有一个看不见的拳头，重重地打了江玫一下。江玫觉得一阵头昏，问老赵：“这个东西怎么还在这儿？”

“本来说要取下来，破除迷信，好些房间都取下来了。后来又说是艺术品让留着，有几间屋子就留下了。”

“为什么要留下？为什么要留下这一间的？”江玫怔怔地看着那十字架，一歪身坐在还没有铺好的床上。

“那也是凑巧呗！”老赵把桌上的一块破抹布捡在手里。

“这屋子我都给收拾好啦，你归置归置，休息休息。我给你张罗点开水去。”

老赵走了。江玫站起身来，伸手想去摸那十字架，却又像怕触到使人疼痛的伤口似的，伸出手又缩回手，怔了一会儿，后来才用力一掀耶稣的右手，那十字架好像一扇门一样打开了。墙上露出一个小洞。江玫踮起脚尖往里看，原来被冷风吹得绯红的脸色刷的一下变得惨白。她低声自语：“还在！”遂用两个手指，钳出了一个小小的有象牙托子的黑丝绒盒子。江玫坐在床边，用发颤的手揭开了盒盖。盒中露出来血点儿似的两粒红豆，镶在一个银丝编成的指环上，没有耀眼的光芒，但是色泽十分匀净而且鲜亮。时间没有给它们留下一点痕迹——

江玫知道这里面有多少欢乐和悲哀。她拿起这两粒红豆，往事像一层烟雾从心上升起，泪水遮住了眼睛——

那已经是八年以前的事了。那时江玫刚二十岁，上大学二年级。那正是1948年，那动荡的翻天覆地的一年，那激动，兴奋，流了不少眼泪，决定了人生的道路的一年。

在这一年以前，江玫的生活像是山岩间平静的小溪流，一年到头潺湲地流着，从来也没有波浪。她生长于小康之家，父亲做过大学教授，后来做了几年官。在江玫五岁时，有一天，他到办公室去，就再没有回来过。江玫只记得自己被送到舅母家去住了一个月，回家时，看见母亲如画的脸庞消瘦了，眼睛显得惊人的大，看去至少老了十年。据说父亲是患了急性肠炎去世了。以后，江玫上了小学上中学，上了中学上大学。在中学时，有一些密友常常整夜叽叽喳喳地谈着知心话。上大学后，因为大家都是上课来，下课走，不参加什么活动的人简直连同班同学也不认识，只认识自己的同屋。江玫白天上课弹琴，晚上坐图书馆看参考书，礼拜六就回家。母亲从摆着夹竹桃的台阶上走下来迎接她，生活就像那

粉红色的夹竹桃一样与世隔绝。

1948年春天，新年刚过去，新的学期开始了。那也是这样一个下雪天，浓密的雪花安安静静地下着。江玫从练琴室里走出来，哼着刚弹过的调子。那雪花使她感到非常新鲜，她那年轻的心充满了欢快。她走在两排粉妆玉琢的短松墙之间，简直想去弹动那雪白的树枝，让整个世界都跳起舞来。她伸出了右手，自己马上觉得不好意思，连忙缩了回来，掠了掠鬓发，按了按母亲从箱子底下找出来的一个旧式发夹，发夹是黑白两色发亮的小珠串成的，还托着两粒红豆，她的新同屋萧素说好看，硬给她戴在头上的。

在这寂静的道路上，一个青年人正急速地向练琴室走来。他身材修长，穿着灰绸长袍，罩着蓝布长衫，半低着头，眼睛看着自己前面三尺的地方，世界对于他，仿佛并不存在。也许是江玫身上活泼的气氛，脸上鲜亮的颜色搅乱了他，他抬起头来看了她一眼。江玫看见他有着一张清秀的象牙色的脸，轮廓分明，长长的眼睛，有一种迷惘的做梦的神气。江玫想，这人虽然抬起头来，但是一定并没有看见我。不知为什么，这个念头，使她觉得很遗憾。

晚上，江玫躺在床上，久久不能入睡。许多片断在她脑中闪过。她想着母亲，那和她相依为命的老母亲，这一生欢乐是多么少。好像有什么隐秘的悲哀在过早地染白她那一头丰盛的头发。她非常嫌恶那些做官的和有钱的人，江玫也从她那里承袭了一种清高的气息。那与世隔绝的清高，江玫想想，忽然好笑了起来。

江玫自己知道，觉得那种清高好笑是因为想到萧素的缘故。萧素是江玫这一学期的新同屋。同屋不久，可是两人已经成为很要好的朋友。萧素说江玫像是从另一个世界来的，清高这个词儿也是萧素说的，她还说：“当然，这也有好处也有不好处。”这些，江玫并不完全了解。只不知为什么，乱七八糟的一些片断都在脑海中浮现出来。

这屋子多么空！萧素还不回来。江玫很想看见她那白中透红的胖胖的面孔，她总是给人安慰、知识和力量。学物理的人总是聪明的，而且

她已经四年级了，江玫想。但是在萧素身上，好像还不只是学物理和上大学四年级，她还有着更丰富的东西，江玫还想不出是什么。

正乱想着，萧素推门进来了。

“哦！小鸟儿！还没有睡！”小鸟儿是萧素给江玫起的绰号。

“睡不着。真希望你快点回来。”

“为什么睡不着？”萧素带回来一个大萝卜，切了一片给江玫。

“等着吃萝卜，——还等着你给讲点什么。”江玫望着萧素坦白率真的脸，又想起了母亲。上礼拜她带萧素回家去，母亲真喜欢萧素，要江玫多听萧姐姐的话。

“我会讲什么？你是幼儿园？要听故事？噢，给你本小书看看。”江玫接过那本小书，书面上写着“方生未死之间”。

两人静静地读起书来了。这本书很快就把江玫带进了一个新的天地。它描写着中国人民受的苦难，在血和泪中，大家在为一种新的生活——真正的丰衣足食，真正的自由——奋斗，这种生活，是大家所需要的。

“大家？——”江玫把书抱在胸前，沉思起来。江玫的二十年的日子，可以说全是在那粉红色的夹竹桃后面度过的。但她和母亲一样，憎恶权势，憎恶金钱。母亲有时会流着泪说：

“大家都该过好日子，谁也不该屈死。”母亲的“大家”在这本小书里具体化了。是的，要为了大家。

“萧素，”江玫靠在枕上说，“我这简单的人，有时也曾想过人活着是为了什么，但想不通。你和你的书使我明白了一些道理。”

“你还会明白得更多。”萧素热切地望着她，“你真善良——你让我忘记刚才的一场气了。刚刚我为我们班上的齐虹真发火——”

“齐虹？他是谁？”

“就是那个常去弹琴，老像在做梦似的那个齐虹，真是自私自利的人，什么都不能让他关心。”

萧素又拿起书来看了。

江玫也拿起书来，但她觉得那清秀的象牙色的脸，不时在她眼前

晃动。

雪不再下了。坚硬的冰已经逐渐变软。江玫身上的黑皮大衣换成了灰呢子的，配上她习惯用的红色的围巾，洋溢着春天的气息。她跟着萧素生活渐渐忙起来。她参加了“大家唱”歌咏团和“新诗社”。她多么欢喜那“你来我来他来她来大家一齐来唱歌”的热情的声音，她因为《黄河大合唱》刚开始时万马奔腾的鼓声兴奋得透不过气来。她读着艾青、田间的诗，自己也悄悄写着什么“飞翔，飞翔，飞向自由的地方”的句子。“小鸟”成了大家对她的爱称。她和萧素也更接近，每天早上一醒来，先要叫一声“素姐”。

她还是天天去弹琴，天天碰见齐虹，可是从没有说过话。

本来总在那短松夹道的路上碰见他。后来常在楼梯上碰见他，后来江玫弹完了琴出来时，总看见他站在楼梯栏杆旁，仿佛站了很久了似的，脸上的神气总是那样漠然。

有一天天气暖洋洋的，微风吹来，丝毫不觉得冷，确实是春天来了。江玫在练琴室里练习贝多芬的月光曲，总弹也弹不会，老要出错，心里烦躁起来，没到时间就不弹了。她走出琴室，一眼就看见齐虹站在那里。他的神色非常柔和，劈头就问：

“怎么不弹了？”

“弹不会。”江玫多少带了几分诧异。

“你大概太注意手指的动作了。不要多想它，只记着调子，自然会弹出来。”

他在钢琴旁边坐下了，冰冷的琴键在他的弹奏下发出了那样柔软热情的声音。换上别的人，脸上一定会带上一种迷醉的表情，可是齐虹神采飞扬，目光清澈，仿佛现实这时才在他眼前打开似的。

“这是怎么样的人？”江玫问着自己，“学物理，弹一手好钢琴，那神色多么奇怪！”

齐虹停住了，站起来，看着倚在琴边的江玫，微微一笑。

“你没有听？”

“不，我听了。”江玫分辩道，“我在想——”想什么，她自己也不知道。

“我送你回去，好吗？”

“你不练琴么？”

“不想练。你看天气多么好！”

就这样，他们开始了第一次的散步，就这样，他们散步，散步，看到迎春花染黄了柔软的嫩枝，看到亭亭的荷叶铺满了池塘。他们曾迷失在荷花清远的微香里，也曾迷失在桂花浓酩的甜香里，然后又是雪花飞舞的冬天。哦！那雪花，那阴暗的下雪天！——

齐虹送她回去，一路上谈着音乐，齐虹说：“我真喜欢贝多芬，他真伟大、丰富，又那样朴实。每一个音符上都充满了诗意。”江玫懂得他的“诗意”含有一种广义的意思。她的眼睛很快地表露了她的这种懂得。

齐虹接着说，“你也是喜欢贝多芬的。不是吗？据说肖邦最不喜欢贝多芬，简直不能容忍他的音乐。”

“可我也喜欢肖邦。”江玫说。

“我也喜欢。那甜蜜的忧愁——人和人之间是有很多相同的也有很多不相同的东西——”那漠然的表情又来到他的脸上，“物理和音乐能把我带到一个真正的世界去，科学的、美的世界，不像咱们活着的这个世界，这样空虚，这样紊乱，这样丑恶！”

他送她到西楼，冷淡地点了一个头就离开了，根本没有问她的姓名。江玫又一次感到有些遗憾。

晚上，江玫从图书馆里出来，在月光中走向宿舍。身后有一个声音轻轻唤她：“江玫！”

“哦！是齐虹。”她回头看见那修长的身影。

“你怎么知道我的名字？”齐虹问。月光照出他脸上热切的神气。

“你怎么知道我的名字？”江玫反问。她觉得自己好像认识齐虹很久了，齐虹的问题可以不必回答。

“我生来就知道。”齐虹轻轻地说。

两人都不再说话。月光把他们的影子投在地上。

以后，江玫出来时，只要是一个人，就总会听到温柔的一声“江玫”。他们愈来愈熟。不知从什么时候起，从图书馆到西楼的路就无限地延长了。走啊，走啊，总是走不到宿舍。江玫并不追究路为什么这样长，她甚至希望路更长一些，好让她和齐虹无止境地谈着贝多芬和肖邦，谈着苏东坡和李商隐，谈着济慈和勃朗宁。他们都很喜欢苏东坡的那首《江城子》：“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千里孤坟、无处话凄凉。”他们幻想着十年的时间会在他们身上留下怎样的痕迹。他们谈时间、空间，也谈论人生的道理——

齐虹说：“人活着就是为了自由。自由，这两个字实在好极了。自就是自己，自由就是什么都由自己，自己爱做什么就做什么。这解释好吗？”他的语气有些像开玩笑，其实他是认真的。

“可是我在书里看见，认识必然才是自由。”江玫那几天正在看《大众哲学》。“人也不能只为自己，一个人怎么活？”

“呀！”齐虹笑道，“我倒忘了，你的同屋就是萧素。”

“我们非常要好。”

因为看到路旁的榆叶梅，齐虹说用热闹两字形容这种花最好。江玫很赞赏这两个字。就把自由问题搁下了。

江玫隐约觉得，在某些方面，她和齐虹的看法永远也不会一致。可是她并没有去多想这个，她只欢喜和他在一起，遏止不住地愿意和他在一起。

一个礼拜天，江玫第一次没有回家。她和齐虹商量好去颐和园。春天的颐和园真是花团锦簇，充满了生命的气息。来往的人都脱去了臃肿的冬装，显得那样轻盈可爱。江玫和齐虹沿着昆明湖畔向南走去，那边简直没有什么人，只有和暖的春风和他们做伴。绿得发亮的垂柳直向他们摆手。他们一路赞叹着春天，赞叹着生命，走到玉带桥旁。

“这水多么清澈，多么丰满啊。”江玫满心欢喜地向桥洞下面跑去。她笑着想要摸一摸那湖水。齐虹几步就追上了她，正好在最低的一层石阶上把她抱住。

“你呀！你再走一步就掉到水里去了！”齐虹掠着她额前的短发，“我救了你的命，知道么？小姑娘，你是我的。”

“我是你的。”江玫觉得世界上什么都不存在了。她靠在齐虹胸前，觉得这样感人的幸福渗透了他们。在她灵魂深处汹涌起伏着潮水似的柔情，把她和齐虹一起溶化。

齐虹抬起了她的脸，“你哭了？”

“是的。我不知为什么，为什么这样感动——”

齐虹也感动地望着她，在清澈的丰满的春天的水面上，映出了一双倒影。

齐虹喃喃地说：“我第一次看见你，就是那个下雪天，你记得么？我看见了，当时就下了决心，一定要永远和你在一起，就像你头上的那两粒红豆，永远在一起，就像你那长长的双眉和你那双会笑的眼睛，永远在一起。”

“我还以为你没有看见我——”

“谁能不看见你！你像太阳一样发着光，谁能不看见你！”

齐虹的语气是这样热烈，他的脸上真的散发出温暖的光辉。

他们循着没有人迹的长堤走去，因为没有别人而感到自由和高兴。江玫抬起她那双会笑的眼睛，悄声说：“齐虹，咱们最好去住在一个没有人的岛上，四面是茫茫的大海，只有你是唯一的人——”

齐虹快乐地喊了一声，用手围住她的腰：“那我真愿意！我恨人类！只除了你！”

对于江玫来说，正是由于深切的爱，才想到这样的念头，她不懂齐虹为什么要联想到恨，未免有些诧异地望着他。她在齐虹光亮的眼睛里读到了热情，但在热情后面却有一些冰冷的东西，使她发抖。

齐虹注意到她的神色，改了话题：

“冷吗？我的小姑娘。”

“我只是奇怪，你怎么能恨——”

“你甜蜜的爱，就是珍宝，我不屑把处境跟帝王对调。”齐虹顺口念

着莎士比亚的两句诗，他确是真心的。可是江玫听来，觉得他对那两句诗的情感，更多于对她自己。她并没有多计较，只说是真有些冷，柔顺地在他手臂中，靠得更紧一些。

江玫的温柔的衰弱的母亲不大喜欢齐虹。江玫问她：“他怎么不好？他哪里不好？”母亲忧愁地微笑着，说他是聪明极了，也称得起漂亮，但作为一个人，他似乎少些什么，究竟少些什么，母亲也说不出。在江玫充满爱情的心灵里，本来有着一个奇怪的空隙，这是任何在恋爱中的女孩子所不会感到的。而在江玫，这空隙是那样尖锐，那样明显，使她在夜里痛苦得睡不着。她想马上看见他，听他不断地诉说他的爱情。但那空隙，是无论怎样的诉说也填不满的罢。母亲的话更增加了江玫心上的阴影。更何况还有萧素。

红五月里，真是热闹非凡。每天晚上都有晚会。五月五日，是诗歌朗诵会。最后一个朗诵节目是艾青的《火把》。江玫担任其中的唐尼。她本来是再也不肯去朗诵诗的，她正好是属于一听朗诵诗就浑身起鸡皮疙瘩的那种人。萧素只问了她的两句话：“喜欢这首诗不？”“喜欢。”“愿意多有一些人知道它不？”“愿意。”“那好了，你去念罢。”江玫拂不过她，最后还是站到台上来了。她听到自己清越的声音飘在黑压压的人群上，又落在他们心里。她觉得自己就是举着火把游行的唐尼，感觉到了一种完全新的东西、陌生的东西。而萧素正像是指导着唐尼的李茵。她愈来愈激动，脸上泛着红晕。她觉得自己在和上千的人共同呼吸，自己的情感和上千的人一同起落。“黑夜从这里逃遁了，哭泣在遥远的荒原。”那雄壮的齐诵好像是一种无穷的力量，推着她，江玫想要奔跑，奔跑——。

回到房间里，她对萧素说：“我今天忽然懂得了大伙儿在一起的意思，那就是大家有一样的认识，一样的希望，爱同样的东西，也恨同样的东西。”

就在这个时候，江玫也一天天明白了许多事。她知道少数人剥削多数人的制度该被打倒。她那善良的少女的心，希望大家都过好的生活。而物价的飞涨正影响着江玫那平静温暖的小天地。母亲存着一些积蓄的

那家银行忽然关了门。江玫和母亲一下子变成舅舅的负担了。江玫是决不愿意成为别人的负担的。她渴望着新的生活，新的社会秩序。在她心里，已经成为一盏导向幸福自由的灯，灯光虽还模糊，但毕竟是看得见的了。

也就在这时候，江玫的母亲原有的贫血症愈来愈严重，医生说必须加紧治疗，每天注射肝精针，再拖下去的话，后果不堪设想。但是这一笔医药费用筹办起来谈何容易！舅舅已经是自顾不暇了，难道还去麻烦他？本来和齐虹提一提也可以，但是江玫决不愿求他。江玫只自己发愁，夜里直睡不着觉。

萧素很快就看出来江玫有心事。一盘问，江玫就一五一十告诉了她。

“那可不能拖下去。”萧素立刻说，她那白白的脸上的神色总是那样果断，“我输血给她！小鸟儿，你看，我这样胖！”

她含笑弯起了手臂。

江玫感动地抱住了她：“不行，萧素。你和我的血型一样，和母亲不一样，不能输血。”

“那怎么办？我们总得想办法去筹一笔款子——”

第三天晚上，萧素兴高采烈地冲进房间，一进来就喊：

“江玫！快看！”江玫吃惊地看她，她大笑着，扬起了一沓钞票。

“素！哪里来的？你怎么这样有本事！”江玫也笑了，笑得那样放心。这种笑，是齐虹极想要听而听不到的。

“你别管，明天快拿去给伯母治病吧。”萧素眨眨眼睛，故作神秘地说。

“非要知道不可！不然我不安心！”

“别说了。我要睡觉了。”萧素笑过了，一下子显得很疲倦。她脱去了朴素的蓝外套，只穿着短袖竹布旗袍，坐在床边上。

江玫上下打量她，忽然看见她的臂弯里贴着一块橡皮膏。

江玫过去拉起她的手，看看橡皮膏，又看看她的脸。

“有什么好打量的？”萧素微笑着抽回了手，盖上了被。

“你——抽了血？”

萧素满不在乎地说：“我卖了血。不只我一个人，还有几个伙伴。”

人常常会在一刹那间，也许只是因为一个眼神一个手势，伤透了心，破坏了友谊。人也常常会在一刹那间，也许就因为手臂上的一点针孔，建立了死生不渝的感情。江玫这时什么话也说不出。她一下子跪在床边，用两只手遮住了脸。

礼拜六，江玫一定要萧素自己送钱去给母亲。萧素答应了和江玫一道回家，江玫也答应了萧素不告诉母亲钱的来源。

两人欢欢喜喜回家去了。到了家，江玫才发现母亲已经病倒在床，这几天饭都是舅母那边送过来的。她站在衰老病弱的母亲床边，一阵心酸，眼泪夺眶而出。萧素也拿出了手绢。但她不只是看见这一位母亲躺在床上，她还看见千百万个母亲形销骨立心神破碎地被压倒在地上。

这一晚，两人自己做了面，端在母亲床边一同吃了。母亲因为高兴，精神也好了起来。她吃过了面，笑着说：“我真是病得老了，今天你舅母来，问我有火没有，我听说有狗没有直告诉她从前咱们养了一只狗，名叫斐斐——”萧素和江玫听了笑得不得了。江玫正笑着，想起了齐虹。她想：这种生活和感情是齐虹永远不会懂的。她也没有一点告诉给他的欲望。

夜深了，江玫还靠在床栏杆上，一动也不动。

萧素停下笔来，“你干什么？小鸟儿？你这样会毁了自己的。看出来没有？齐虹的灵魂深处是自私残暴和野蛮，干吗要折磨自己？结束了吧，你那爱情！真的到我们中间来，我们都欢迎你，爱你——”萧素走过来，用两臂围着江玫的肩。

“可是，齐虹——”江玫没有完全明白萧素在说什么。

“什么齐虹！忘掉他！”萧素几乎是生气地喊了起来，“你是个好孩子，好心肠，又聪明能干，可是这爱情会毒死你！忘掉他！答应我！小鸟儿。”

江玫还从没有想到要忘掉齐虹。他不知怎么就闯入了她的生命，她

也永不会知道该如何把他赶出去。她迟钝地说：

“忘掉他——忘掉他——我死了，就自然会忘掉。”

萧素真生她的气：“怎么这样说话！好好儿要说到死！我可想活呢，而且要活得有价值！”她说，颜色有些凄然。

“怎么了？素姐！”细心而体贴的江玫一眼就看出有什么不平常的事。对萧素的关心一下子把她自己的痛苦冲淡了开去。

萧素望着窗外，想了一会儿，说：“危险得很。小鸟儿。我离开你以后，你还是要走我们的路，是不是？千万不要跟着齐虹走，他真会毁了你的。”

“离开我！”江玫一把抱住了萧素，“离开我！为什么！我要跟你在一起！”

“我要毕业了呀，家里要我回湖南去教书。”萧素似真似假地回答。她是湖南人，父亲是个中学教员。

“毕业？”

“是毕业呀。”

可是萧素并没有能毕业，当然也没有回湖南去教书。她去参加毕业考试的最后一项科目，就没有回来。

同学们跑来告诉江玫时，江玫正在为《英国小说选》这一门课写读书报告，读的书是英国女作家艾米莱·勃朗特的《咆哮山庄》。江玫和齐虹常常谈论这本书。齐虹对这本书有那么多精辟的见解，了解得那样透彻，他真该是最懂得人生最热爱人生的，但是竟不然——

萧素被捕的消息一下子就把江玫从《咆哮山庄》里拉出来了。江玫跳起来夺门而出，不顾那精心写作的读书报告撒了满地。好些同学跟她一起跑出了西楼，一直跑到学校门口，只看见一条笔直的马路，空荡荡的，望不到头。路边的洋槐上散发着淡淡的香气。江玫手扶着一棵洋槐树，连声问：“在哪儿？在哪儿？”一个同学痛心地说：“早装上闷罐子车，这会子到了警察局了。”江玫觉得天旋地转，两腿再没有一点力气，一下子就坐在地上了。大家都拥上来看她，有的同学过来搀扶她。